

牢记嘱托 扬帆奋进

习近平总书记 致厦门经济特区建设40周年 贺信一周年特别报道



民为邦本，本固邦宁。一年来，在厦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民政局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本社会服务、基层社会治理等职责，全方位

推进精准保障、幸福颐养、基层治理、爱心慈善、暖心服务等建设，全市民政事业取得了新进展新成就，多项工作获民政部肯定，多项创新性工作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交出了一份有温度有亮点的民生“成绩单”。

本版文/本报记者 翁华鸿 通讯员 张斌斌 本版图/本报记者 黄晓珍（除署名外）

亮点

全方位推进精准保障 在推进共同富裕道路上展现担当

全市各级民政系统将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人民群众需求为导向，履职尽责、开拓创新，聚焦困难群众、一老一小、婚丧嫁娶等人生大事，全方位推进精准保障、幸福颐养、基层治理、爱心慈善、暖心服务等建设，在推进共同富裕道路上展现民政担当。

在困难群众救助水平持续位居全省第一、全国前列的基础上，开展“困难群众同享共富”行动。稳步提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不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提升精准救助水平。

未成年人保护机制持续完善，指导有条件的区争创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区。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加大“互联网+救助寻亲”力度，帮助更多流浪人员回归家庭，确保共同富裕“不落一人”。

“近邻+养老”服务模式不断深化，深入开展全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到2023年6月，全市建设不少于1500张家庭养老床位。出台政策推动实施老年人助餐工程，并加快完善“15分钟养老生活圈”。

区划、边界和地名工作稳妥有序推进，开展“区划地名优化规范”行动。指导条件

较成熟的区，积极开展撤镇设街、街道规模调整研究。加强地名文化建设，进一步推进标准地址二维码管理，积极推进地名信息及时更新和共享共建。

打造“人人慈善为人人”的厦门样本，加强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制度同慈善事业的有机衔接，助力乡村振兴。引导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申请认定为慈善组织，推动“互联网+公益慈善”。

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持续加强，开展“社区治理深度赋能”行动。推进基层智慧治理有关工作，推进社区治理创先争优，继续筹办海峡两岸社区治理论坛。积极发挥社区管控组作用，夯实社区疫情防控工作。

社会组织发展空间持续优化净化。深化“一件事”集成套餐服务改革，简化办理流程。探索购买服务方式加强社会组织年报监测评价与风险监测防控。

围绕群众“人生大事”，推进文明向上的婚俗文化改革，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颁证活动。持续深入推进殡仪服务“逝有所安”，加快推进人文公园（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组织做好海葬、花葬、草坪葬等节地生态葬。

奋力谱写民政事业 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按照党的二十大精神提出的总体要求，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致厦门经济特区建设40周年贺信提出的“努力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总目标，切实围绕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两岸融合发展等重点任务，厦门市民政局将紧紧围绕新目标、新任务、新要求，推动民生福祉在新征程上达到新水平，不断描绘民生幸福底色。

全市民政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干部，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部署要求，切实

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立足民政主责主业，抓好学习成果转化，以实际行动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厦门民政系统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同时，厦门市民政局将学习贯彻落实市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与完成今年重点工作任务、全面系统谋划明年工作思路紧密结合起来，切实履行政府兜底线保基本职责，全方位扩大养老服务有效供给，积极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奋力谱写全市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强保障

困难群众获得感更强 兜牢民生底线

党的二十大指出，要“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因此，保障各类特殊困难群众“一个都不能少”，是民政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近年来，市民政局在深化社会救助制度改革、高质量完成兜底保障等方面出实策、办实事。

民生底线持续兜牢兜实，困难群众救助标准持续居全省首位，全年预计发放低保金14531.28万元。会同市财政局、市医保局等部门采取“免申即享”方式，资助4万多名困难群众购买“惠厦保”商业医疗保险。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实现9部门数据共享，残疾人两项补助实现“全程网办”。引导74家慈善组织参与救助，投入8425万元帮扶困难群众8万多人次。

让未成年人成长得更好。近年来，紧盯全市6059名困境儿童所需所盼，兜住兜牢未成年人基本生活底线。落实儿童养育标准与低保标准衔接的动态调整机制，今年7月1日起，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由每人每月2125元调整为2515元，增幅达18.4%，保障标准位居全国前列、全省最高。

切实履行兜底施救责任，让每一位流浪乞讨人员都能回归家庭、回归社会，我市救助寻亲活动成效显著。通过“专业社工贴身沟通+互联网精准推送”，开展“大爱寻亲 温暖回家”专项行动。目前，已累计帮助134名流浪乞讨人员成功寻亲，铺就了一条流浪乞讨人员平安回家的暖心之路，获民政部肯定。



优服务

搭建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 完善基础设施

养老服务、婚姻登记、殡葬服务等基本社会服务关系千家万户。近年来，市民政局紧盯人民群众关心关切问题，深入拓展服务内容，稳步提高服务质量，推动基本社会服务普惠化、均等化、精准化。

我市养老服务体系基本建成，被民政部评为2022年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试点地区。在全省率先建成养老信息化调度机制，涵盖全市40万老年人、46家养老机构、660个服务站点。普惠养老服务资源持续扩大，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优质规范发展。其中，重阳节“微心愿”活动发动社会力量实现精准助老，全省首个高端养老项目建设项目（泰康之家·鹭园）投入运营。

民政系统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通过大数据共享，搭建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实现群众服务从“网上可办”升级为“网上好办”，业务监管从“被动处置”变为“主动发现”。目前，养老、救助、殡葬等板块已率先投入使用，日均运行大数据任务数达110余个。此外，中华永久墓园西侧墓区建设项目预计年底完工；市福利中心改扩建工程将于年内开工；城市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立项和征拆工作，计划明年开工建设。

近年来，我市民政部门围绕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在拓展全市高质量发展空间的同时，激发出社会创新的新活力。

我市积极创建省级社区近邻服务示范市，打造城乡社区自治典型。其中，思明区“近邻社区”共建共治共享案例获评全国基层治理创新典型案例，全国入围的案例仅27个；思明区嘉莲街道、同安区蔡溪社区的社区工作法被纳入全国基层治理干部学习培训教材；3篇村规民约获评省级第二批优秀村规民约（居民公约）。

同时，完成新一届533名村（居）主干任前培训。加大对社会组织的监督执法力度，撤销僵尸型社会组织28家。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全市持证社会工作者达11265人，每万人拥有持证社工人数达21.34人，居全国前列。落实《厦门经济特区志愿服务条例》，培育志愿服务组织，全市注册志愿服务队伍7345支，注册志愿者95万人，占全市人口的18%。



▲“近邻+养老”服务模式不断深化，我市出台政策推动实施老年人助餐工程。图为在社区食堂就餐的老人。



▲市社会福利中心儿童福利院开展六一儿童节活动。（资料图/受访单位供图）



▲市民政局举办第十八期“民政讲堂”暨“喜庆二十大·邂逅书香民政”主题活动。（资料图/受访单位供图）

▲市社会福利中心儿童福利院的儿童在玩识字游戏。

强效能

创建社区近邻服务标杆 推动社区自治